

跨國婚姻家庭與親職教育之教學個案探討與啟示

游芸蓁

東海大學教育研究所研究生

一、前言

隨著全球化與國際化的發展，臺灣跨國婚姻比例日益增加，截至 2024 年 9 月底，國內外籍配偶人數約為 60.2 萬人，臺灣的外籍配偶多來自大陸、港澳地區，人數約 38.7 萬，占 64.38%，其次來自東南亞國家，人數約 17.9 萬，占 29.71%（內政部，2024）。

跨國婚姻家庭的增加也影響臺灣的人口結構，教育部（2024）統計 111 學年度各級學校新住民學生人數為 28.5 萬人，占學生總數比率的 7%，可見新住民子女在臺灣已占有一定比率，是不可忽視的族群。王貞云、黃欣蕙、何淑菁（2012）指出跨國婚姻家庭子女常因語言、文化與生活的差異，產生許多適應上的問題，教育方面所衍生的問題更是現代所關注的重要議題。

筆者任教於偏鄉小學，發現跨國婚姻家庭的比率偏高，而且多數家庭經濟收入偏低，家長多忙於工作，未能完全顧及子女的適應問題和教養義務，有感於跨國婚姻家庭所產生的問題與親職教育的重要，因此，筆者提供身邊真實案例，以此主題進行探討。

二、新住民與跨國婚姻家庭的定義

（一）新住民

廣義來說，臺灣新住民指因婚姻、工作、依親或其他因素而來臺居住的外籍人士及其第二代，不論其是否擁有中華民國身分證；狹義而言，指因婚姻移民來臺之配偶（趙祥和，2017）。早期以「外籍配偶」稱呼，後臺北縣政府成立的新住民文教輔導科將外籍配偶改為「新住民」，而「新住民二代」或「新住民子女」指新住民所生之子女。本文指的新住民，以中國籍新住民為例。

（二）跨國婚姻家庭

指夫妻雙方不同的原生國籍，經結婚共同組成的家庭，亦有文獻使用「新住民家庭」、「新移民家庭」表示新住民與臺籍人士依據合法的婚姻程序所建立之家庭（如李秀蓁，2010；黃勝美，2013）。近年跨國婚姻家庭多指臺灣籍與東南亞國家或中國籍結婚組成，由於跨國婚姻家庭數量不斷增加，其相伴而生的文化調適、家庭互動、親職教育等議題，成為近來各方關切的焦點（張美惠，2012）。

本文的跨國婚姻家庭案例是臺灣籍男性與中國籍女性結婚所組成的家庭，目前育有一名國小一年級的女兒。

三、親職教育的定義與重要性

(一) 定義

親職教育是指透過教育家長，協助其學習善盡教養子女的職分，王鍾和（2000）進一步提到親職教育為教導父母如何扮演父母的角色，或者亦可以解釋為教導父母如何管教子女，具體的內容包含了解子女的犯錯行為、親子間良好關係的營造、親子溝通等。本文的親職教育是指教師針對學生在校的生活和學習表現，與家長進行溝通，搭配學校支援，提供資訊和方法，協助學生改善其因跨國婚姻家庭而產生之不適應反應，並使親子關係正向發展。

(二) 親職教育的重要性

親職教育為每個人的重要課題，其影響不只個人、家庭，也擴至社會，整理其重要性如下（廖永靜，2015；接惠偉，2020）：

1. 家長得以學習親職角色

許多父母不知道如何去教養自己的子女，也缺乏教養子女的知識、方法，甚至產生錯誤的認知，對於跨國婚姻家庭而言，其所要面對的問題更複雜，而藉由親職教育能提升父母教養能力，瞭解子女的需求，扮演稱職的父母，使親子皆受利。

2. 家長能因應時代變遷做出調整

過往多以體罰方式處理子女教養問題，不重視孩子心聲，現在則因少子化，傳統父母角色正面臨挑戰和轉型，親職教育可強化現代家庭功能，協助家長瞭解新的方法，使其更懂得面對教養子女的相關問題，建立和諧的親子關係。

3. 減輕家長教養壓力

親職教育能引導家長覺察與自省，正確認識子女的發展需求，並學習適切的教養方式與情緒管理技巧，使其能更冷靜應對子女學習困難與行為問題，提升自信心與親職能力，進而減輕教養過程中的心理負擔與壓力。

四、案例分析

（一）個案家庭狀況

個案家庭社經地位低，為清寒家庭，父母年紀偏大。個案小宜是國小一年級女生，為新住民子女，曾在中國讀過幼兒園，國小才到臺灣就讀。案父為臺灣籍，從事農工，收入不穩，平時忙碌，對個案採放任教育，缺乏親師溝通的積極度。案母為中國籍新住民，自由業，每年會獨自回中國五個月左右，幾乎不曾出面處理案主學習適應問題。

（二）個案問題陳述

個案年紀小，時常需要母親陪伴在側，但案母每年都會單獨回中國約五個月，導致個案在此期間會非常想念母親，在校只要一聽到媽媽相關字眼就會放聲大哭，情緒十分不穩定。此外，個案因幼兒園階段都在中國度過，所以未接觸過注音符號，國小回到臺灣學習，沒有任何基礎，加上父母年紀大，無暇也無力教導個案，造成學習落後。

五、跨國婚姻家庭的親職教育困難

根據文獻探討可發現上述案例與許多跨國婚姻家庭親職教育所產生的種種困難相似，顯示此情況的普遍性，以下分三點說明：

（一）語言、文化差異

臺灣新住民多來自大陸和東南亞地區，其語言、飲食習慣、宗教信仰、教養觀念等，與本國都有不少差異，即使是與臺灣有相似淵源的中國，也存在著許多不同。陳千惠（2023）即提到中國新住民子女的語言、文化常被簡化看待，忽視每個省份有不同的方言與文化，誤以為中國新住民在適應上沒有太大的困難。上述個案雖也說中文，但大陸與臺灣的口音與拼音系統、字體的差異，都會造成學習適應問題。

跨國婚姻家庭原本就代表兩種不同的文化，而不同的文化必然增加新住民在心理和生理適應上的壓力（吳瓊洳，2023）。然而，媒體常用負面角度來報導有關新住民的內容，導致社會大眾易用以偏概全的眼光來看待新住民（孟維德、黃翠紋，2016），讓跨國婚姻家庭在臺灣的處境更艱難。

（二）缺乏教養知能和人際網絡支持

多數新住民教育程度不高，對養育子女的知能較為匱乏，夫家也是低社經地位，無法提供足夠的支持，可能影響子女的成長，而且因婚姻來臺灣的新住民大多隻身一人，沒有家鄉親人支援，加上不熟悉語言、文化，導致他們難以建立人際網絡。上述案母每年長時間返回大陸可能是此因，不過這也造成個案因母職角色的時常缺席，而變得容易不安、情緒失控。

（三）教養參與度有限

魏珠容（2016）探討教師與新住民家長的互動經驗，發現教師常扮演主動溝通的角色，而新住民家長通常是被動的接收者，其原因除語言外，可能也與家庭經濟有關，有些跨國婚姻家庭為經濟弱勢，父母常忙於工作，難以扮演好親職角色，子女在學習上遇到困難，不是放任不管，就是無經濟能力安排課後補習，也無法自行指導，導致子女學習成就低落（李佳璇，2015）。

因工作而無法配合學校活動時間，也可能造成跨國婚姻家庭不熟悉子女在校情況，時間一久就漸漸習慣不參與、等待被告知（宋蕙君，2021）。有限的教養可能伴隨教養品質低落的問題，這對子女的身心發展與人格成長都可能帶來負面影響（王貞云等人，2012）。上述跨國婚姻家庭案例所面對的問題即是如此，家長忙於工作，難以兼顧親職角色，使個案產生情緒、學習等適應問題。

六、跨國婚姻家庭的親職教育建議

針對跨國婚姻家庭的親職教育困難，筆者分別從政府、學校、教師三方面提供建議：

（一）政府

1. 給予資源與經費補助

政府應為弱勢跨國婚姻家庭提供課後輔導津貼，減輕家長的經濟壓力，也應增加學校的經費補助，用於新住民子女的學習或舉辦相關活動上，確保新住民子女能在教育上獲得更多支持，此外，應協助地方社區設立新住民支持中心，提供免費的親職教育課程，內容涵蓋語言適應、教養知識與文化融入等，幫助新住民家長提升親職能力。

2. 落實多元文化課程與活動

多元文化教育近年來提倡的重要議題之一，隨著跨過婚姻家庭增加，新住民子女在學校的比例愈來愈高，政府應明訂多元文化課程內容與時數，以確保學校的推動，並定期辦理新住民相關之活動，邀請新住民分享自己的家鄉、文化等，增進對新住民的認識，消除偏見和歧視、培養尊重的態度，也讓新住民之間有互相交流的機會，擴大人際網絡。

(二) 學校

1. 增加親職教育活動

許多勞工階級的跨國婚姻家庭對孩子採取放任教育的態度，除了忙於工作的原因外，也可能是因本身教育程度偏低，未能有相關知識和方式教導孩子，所以學校應多辦理親職教育活動，如親師座談會、親職講座、家庭日活動等，並以實用的獎品鼓勵新住民家庭成員一同參加，提供正確的親職教育觀念和方法，協助新住民子女在校可能面臨的生活與學習適應問題。

2. 提供學習輔導系統

新住民子女可能因適應問題造成學習成就或學習動機低落，加上此跨國婚姻家庭大多為勞工階級，經濟能力較弱勢，多無預算讓子女參加補習班，加上家庭成員本身教育水準不高，又忙於工作，無能力亦無時間教導子女課業，使子女的學習成就難以提升。因此，學校應辦理課後輔導班，善用教學資源來加強新住民子女的課業學習，提升學習成就和動機。

(三) 教師

1. 增加有效親師溝通頻率

新住民多半不熟悉臺灣的語言和文化，所以子女的教育多由本國籍伴侶出面，本身參與度低，而本國籍伴侶如未抱持對親師溝通的積極態度，則可能加劇新住民子女的適應問題，對於跨國婚姻家庭，教師應增加親師溝通頻率，而且不單是與本國籍家長溝通，更要重視與新住民家長聯繫，協助其了解孩子的問題，提供相關資訊，加強親師合作。

2. 營造互助溫暖的班級氛圍

新住民家長通常難以提供學業指導，就算孩子有心學習，回家也無人可詢問，所以在校時間就顯得格外重要，教師應鼓勵同儕互助行為，亦可透過影片、故事、活動等方式，帶領學生了解多元的文化，教導尊重、關懷不同文化的同儕，協助新住民子女融入團體中，進而肯定自我價值。

七、結語

跨國婚姻家庭的比率逐年攀升，從身邊的案例和文獻的回顧可以發現新住民在臺灣處境較為弱勢，其所產生關於親職教育的種種問題，包括語言和文化差異、缺乏教養知能和人際網絡支持、教養參與度有限等，筆者針對政府、學校、教師三方提出建議，期盼能全面給予跨國婚姻家庭親職教育上的協助，使新住民子女能更快適應生活與學習問題，並增進和諧的親子關係。

參考文獻

- 王貞云、黃欣蕙、何淑菁（2012）。新移民家庭父母教養子女的問題與因應策略之探討。**家庭教育雙月刊**，37，28-40。
- 王鐘和（2000）。**單親家庭的親職教育**。臺北：心理出版社。
- 內政部（2024）。**外籍配偶人數與大陸-含港澳-配偶人數按證件分11309**。取自<https://www.immigration.gov.tw/5382/5385/7344/7350/8887/?alias=settleddown>
- 李秀蓁（2010）。**新住民家庭父職角色之研究—以一位花蓮縣新住民家庭父親為例**（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東華大學，花蓮縣。
- 李佳璇（2015）。新住民子女的教養與學習適應問題之探討。**家庭教育雙月刊**，55，6-15。
- 宋蕙君（2021）。淺談新住民家長在臺生活及學校參與之困境與建議。**臺灣教育評論月刊**，2021，10(11)，78-81。
- 吳瓊洳（2023）。從生態系統理論探討新住民教育與輔導策略。**諮商與輔導**，446，21-25。
- 孟維德、黃翠紋（2016）。不同國籍新移民生活適應與需求之實證研究。**展**

望與探索月刊，14（4），36-74。

■ 陳千惠（2023）。中國新二代在複雜關係中探尋自我認同的歷程。性別平等教育季刊，2023，100，63-66。

■ 教育部（2024）。111學年度各級學校新住民子女就學概況。取自 https://stats.moe.gov.tw/files/analysis/111_son_of_foreign.pdf

■ 張美惠（2012）。探討跨國婚姻家庭的親職教育。家庭教育雙月刊，40，6-18。

■ 黃勝美（2013）。探究新移民家庭青少年知覺之家人關係～以高雄地區國中生成為例（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中山大學，高雄市。

■ 接惠偉（2020）。親職教育的困境與突破。臺灣教育評論月刊，2020，9(6)，86-88。

■ 廖永靜（2015）。親職教育的實踐經驗。臺灣教育評論月刊，2015，4(12)，23-29。

■ 趙祥和（2017）。多元文化諮商在臺灣。臺北市：心理。

■ 魏珠容（2016）。學前教師與新移民母親親師溝通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臺中市。

